

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提示

●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票于2026年6月11日、6月17日两次触及涨幅异常波动情形，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及6月18日披露的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31及2026-033)。2026年6月18日，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盘，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披露《交易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34)。2026年6月22日，公司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收盘，股票价格自2026年6月11日至6月22日期间累计涨幅达到69.76%。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，期间已积累巨大交易风险，存在市场情绪过热、非理性炒作风险，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行业指数。

●截至2026年6月22日收盘，公司收盘价格为46.21元。根据“中证指数”的数据，截至2026年6月22日，公司市盈率为232.40，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市盈率为72.59，公司市净率为19.81，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市净率为7.78，公司市盈率、市净率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，理性投资，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的风险。

●关注到部分媒体将公司归类到“可控核聚变”“氮化铝”相关概念。2026年初至今，公司可控核聚变相关产品尚未交付实现收入；2026年一季度，氮化铝相关产品占整体营业收入比重约为5%，占比较小，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业绩

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二级市场交易风险

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、6 月 17 日两次触及涨幅异常波动情形，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及 6 月 18 日披露的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 及 2026-033）。2026 年 6 月 18 日，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盘，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9 日披露《交易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4）。2026 年 6 月 22 日，公司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收盘，股票价格自 2026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22 日期间累计涨幅达到 69.76%。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，期间已积累巨大交易风险，存在市场情绪过热、非理性炒作风险，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行业指数。

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收盘，公司收盘价格为 46.21 元。根据“中证指数”的数据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，公司市盈率为 232.40，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市盈率为 72.59，公司市净率为 19.81，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市净率为 7.78，公司市盈率、市净率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，理性投资，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的风险。

二、经营业绩情况

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三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（二）关注到部分媒体将公司归类到“可控核聚变”“氮化铝”相关概念。2026 年初至今，公司可控核聚变相关产品尚未交付实现收入；2026 年一季度，氮化铝相关产品占整体营业收入比重约为 5%，占比较小，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三)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，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(四) 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第二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(二)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，期间已积累巨大交易风险，存在市场情绪过热、非理性炒作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，理性投资，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的风险。

(三)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3日